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腾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26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

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反映了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26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